

# 第二屆東岸盃全國高中職辯論比賽活動簡章

## 一、共同主辦單位

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國際事務中心、課外活動組、演講辯論社

## 二、合作單位

待訂

## 三、活動宗旨

臺灣原住民族是這塊土地上獨一無二的存在，擁有豐富的文化底蘊和特有的社會價值體系。然而，長期以來，原住民族的聲音在社會中時常被忽視，文化特色也鮮少成為大眾關注的焦點。為了喚起社會對臺灣原住民族的關心，同時推動青年思辯訓練與東部辯論圈的資源交流，東岸盃全國高中職辯論比賽應運而生。

期許參賽選手能在辯論比賽中，透過言語的交鋒、智慧的碰撞、相互檢視論點與激盪想法的過程中，對公共議題有更深入與多元的見解，並與全國青年交流觀點。培養表達、溝通、獨立思考與換位思考的能力。

因此，第二屆東岸盃將延續首屆的使命，使東岸盃成為促進原住民議題關懷、培育青年、培養未來公民素質，並成為平衡東西部思辯教育資源的重要平台。

## 四、活動對象

全國高中職暨五專一至三年級在學學生、高中職應屆畢業生。

## 五、活動地點

預計以花蓮市區為優先

## 六、活動日期

1. 比賽日期：2025 年04月26日(六)至04月27日(日)。
2. 第一次領隊會議：進行賽程抽籤、辯題釋疑、賽務行政公告等事宜。於 2025 年 3 月 7 日(五)17:00 舉行，以線上方式進行，連結另行公告。
3. 第二次領隊會議：2025 年 4 月 26 日(五)晚間 19:00 舉行，以線上進行連結另行公告。

## 七、比賽制度

1. 新式奧瑞岡四四四制，即申論、質詢、結辯各四分半鐘。

2. 初賽循環採瑞士輪制<sup>1</sup>、複賽採單淘汰制。

## 八、比賽辯題

待訂，以原住民族相關議題為優先。

## 九、組隊方式與錄取方式

1. 本次比賽，採半邀請制，設隊伍上限 16 隊。大會將邀請花東地區 (花蓮縣、台東縣) 之學校參賽，邀請名單將於日後公布於粉絲專頁。
2. 報名得以校為單位，一校以一隊為限。另開放符合資格之選手自由組隊報名。
3. 若第一次領隊會議前有名額空缺，則由備選隊伍依序替補。
4. 每隊需設領隊兩名，得由選手兼任之。

## 十、報名方式

1. 報名費：新臺幣3000元。如若該隊參賽選手具有原住民身分並上場，一名則減免報名費200元（符合減免資格支隊伍仍須匯款3000元報名費，大會會於比賽後退還）。
2. 保證金：新臺幣2000元，完整參賽後退還。
3. 線上報名。每隊於報名時間內填寫報名表單，表單於報名開始前公布。
4. 報名日期：2025 年 2 月 3 日 (一) 晚間 21：00 起，至 2025 年 2 月 10 (一) 日 00：00 截止。

大會將於2月12日 (三) 晚間 00：00 前，公布正取及備取名單。請正取學校於 2025 年2月19日(三)前，將報名費及保證金匯款至大會所提供之帳戶，並提供截圖或明細表，視為完成報名。

報名費及保證金：共新臺幣5000元整

開戶銀行：中華郵政 (壽豐東華大學郵局 / 代碼 700)

戶名：東華演辯陳凱勛

帳號：00913900005501

## 十一、競賽獎勵項

### 1. 團體獎：

冠軍：獎金新臺幣伍仟元整、獎盃壹座、獎狀壹張。

---

<sup>1</sup> 見附註1

亞軍：獎金新臺幣參仟元整、獎盃壹座、獎狀壹張。

雙季軍：獎金新臺幣兩仟元整、獎盃壹座、獎狀壹張。

## 2. 個人獎：

最佳辯士一名：獎金新臺幣陸佰元整、獎牌壹面、獎狀壹張。

縱谷之星一名：獎金新臺幣陸佰元整、獎牌壹面、獎狀壹張。

## 3. 特殊獎項：後於粉專公告

# 十二、裁判

## 1. 裁判安排：

- 初賽：兩位辯論裁、一位社會裁
- 復賽：兩位辯論裁、一位社會裁
- 決賽：三位辯論裁、兩位社會裁

## 2. 裁判資格：

- 辯論裁：全數採八字頭以上之大學裁，並以大專院校辯論比賽中，曾獲得團體獎、個人獎或其他特殊優異表現者為優先。
- 社會裁：初賽以東華大學教授為優先。復賽及決賽則以主辦單位、指導單位或贊助單位，推薦之人員優先。

## 3. 若第一次領隊會議前，初賽之社會裁數量不足或受其他因素影響，初賽將改採全辯論裁，並於一領時公告。

# 十三、影像授權

報名參賽之選手、領隊視同授權同意於參加領隊會議及正式比賽期間，主辦單位與合作單位得對比賽活動進行拍照及攝影。相關影音及圖像資料將運用於資料保存、成果展現與活動推廣無償使用。

# 十四、保證金注意事項

參賽隊伍若違反下列規定，保證金將不予歸還或酌扣之：

1. 2025年3月6日(四)前棄賽者將退還全數報名費，保證金不予退還；2025年3月7日(五)起棄賽者將扣除全額保證金及一半報名費；2025年4月18日(五)起棄賽者報名費連同保證金皆不予退回。
2. 所有參賽隊伍皆必須派員參加第二次領隊會議，得委託代理，遲到10分鐘內將扣除保證金新臺幣500元整，超過10分鐘視為未派員出席，大會將扣除保證金新臺幣1000元整。

3. 晉級八強之參賽隊伍皆須派 3 名以上人員參加冠亞軍決賽與閉幕式，參加人員必須為登錄於辯士名單中之人員，遲到 10 分鐘內將扣除保證金臺幣 500 元整，超過 10 分鐘視為未派員出席，大會將扣除保證金新臺幣 1000 元整。若隊伍回程之火車，於閉幕式當日 19:00 前發車，可持火車票或購票證明向大會請假。
4. 所有參賽隊伍須全程參與應出賽之賽程，如若裁判坐定後 15 分鐘未出席者，視同未出賽者大會將扣除全額之保證金。
5. 於比賽中使用變造、偽造資料經大會確定者，將扣除全額保證金，並保留權利追究相關法律責任。
6. 其他違反比賽規則而須扣除保證金事項者，其數額由大會視情節輕重裁定之。
7. 其他妨害比賽或大會作業進行之重大事項，由大會視情節輕重裁定之。

## 十五、大會執掌與聯絡方式

- 執行長：李奕宸 0906-266-907
- 賽務組組長：宋雅婷 0932-626-202
- 賽務組組員：楊鈞聿 0966-420-160
- 賽務組組員：黃凱怡 0983-626-880
- 裁判組組長：葉佳悠 0978-050-973
- 裁判組組員：曾俊翔 0918-605-093
- 場務組組長：蔡秉宸 0909-818-367
- 場務組組員：周棫翔 0923-933-540
- 財務組組長：陳科葳 0936-747-478
- 財務組組員：王昱方 0980-705-566
- 生輔組組長：甘祖維 0952-250-592
- 生輔組組員：張馨允 0976-437-085

## 十六、附註

### 1. 瑞士輪制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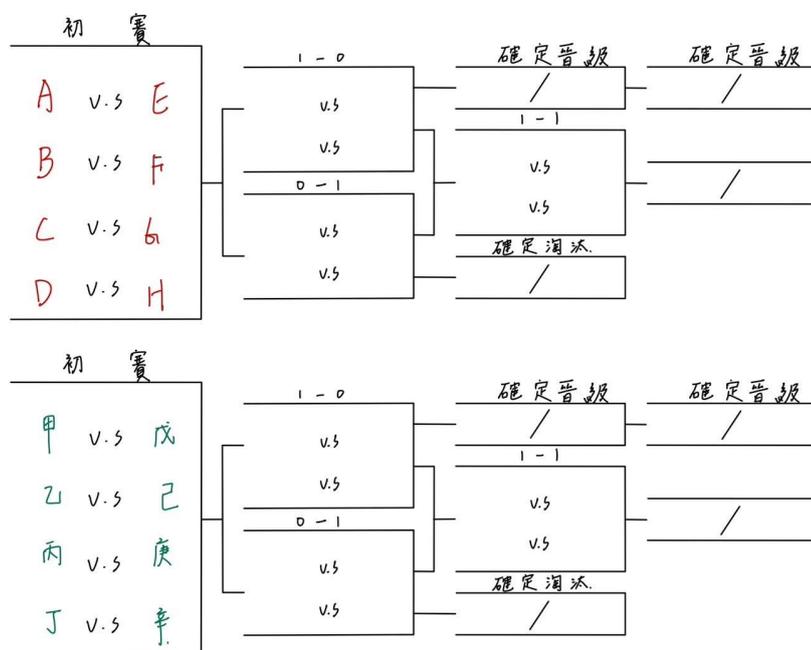
此次比賽採用瑞士輪賽制，該賽制簡單而言便是積分賽，先達二勝場的隊伍就會出線晉級八強，而二敗場的隊伍只能明年再來，至多八隊會進行三

場比賽。該制與正常積分賽制差異在，相同戰績隊伍只會與相同戰績隊伍進行較量。

開始時會先進行抽籤分成A、B兩賽區各八隊，後進行賽區內對抗，兩賽區的勝者，各四隊，會進入該賽區1-0的組別中抽籤後進行較量，而敗者也是各四隊，則會進入0-1的組別，以此類推。因此，兩賽區將有四隊2-0晉級八強，八隊進入1-1區，抽籤後爭奪八強名額，四隊0-2鍛羽而歸，往後同樣四隊2-1晉級，四隊1-2落敗。

此賽制是希望選手能夠與實力相當的對手進行較量，對比以往辯論賽小組循環來說，降低了抽籤時的運氣問題，實力相當的比賽也會更加精彩，觀賽體驗更好。

2. 初賽循環圖：以下賽程圖僅供參考，實際循環圖以大會公告為準。



3. 交通與場地安全條款：鑑於東岸盃舉辦地位於地震、颱風等天災好發的區域，如賽前一週內發生大規模地震、颱風或其他天災因素，導致比賽會場不堪使用、安全性受影響，或東部鐵路（含北迴鐵路、宜蘭線、台東線）因災害受阻且無法於賽前修復，且達台鐵災害規模乙級以上，則本屆賽事將停辦，並全額退費。